



无尽的感恩 永恒的希望

【明慧网】甲午新年来临之际，发自肺腑的感恩与问候如雪片般地汇向明慧网。不仅来自五洲四海的法轮功学员向师父拜年，越来越多明白真相的各界民众也纷纷冲破中共的信息封锁，向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表达诚挚的感恩。

四川德阳一位商人携家人恭祝李大师新年快乐：“我们虽还没修炼，但我见证了父亲2006年瘫痪后，大法在他身上展现的神奇——他能走

了，血压正常，血糖正常，医生都说是奇迹。我开快餐店，也向‘真善忍’看齐，做良心商人，不用地沟油，不买两元一斤的瘤子肉。我们感谢法轮大法师父，知道修大法的人是世上最好的人，我们都支持法轮功！”

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宇宙最高特性“真善忍”为根本指导，学炼者普遍身强体健，道德提升，家庭和睦。

1999年7月20日，以江泽民为首的中共政治流氓集团出于妒嫉和私利，发动对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并自导自演“天安门自焚”事件，嫁祸法轮功，煽动民众仇恨。

十多年来，法轮功学员坚持不懈地讲述真相，人心渐明。法轮大法迄今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因法轮大法对人类身心健康的巨大贡献，世界各国政府为法轮大法颁发褒奖、支持议案和信函已达3000多份。◇

无惧胁迫 加国省议员支持法轮功

（明慧记者英梓渥太华报道）2014年1月13日，加拿大安大略省卡尔顿-密西西比区省议员杰克·麦克莱伦先生接到了一封未署名的来自中国江苏对外友好协会的来信。信中要求他撤销他对法轮功的支持，并要求他敦促其同事们撤销对法轮功的支持。这一要求遭到麦克莱伦先生的拒绝，他表示：今后要更有力地为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发声。

麦克莱伦先生对记者说：“我很惊讶他们会这么做。我认为法轮功学员是好人，他们在加拿大拥有宪法赋予的权力，在中国也应该有。”

“中共当局认为，他们可以送一



加拿大安省议员杰克·麦克莱伦

些组织到我的办公室，来影响我的观点和我对法轮功的支持。他们是非常非常错误的。我今后要更有力地为法轮功发声。我支持法轮功团体和他们

和平的信仰，（因为）他们的信仰基于‘真善忍’，他们在所有社区的表现都非常正面，无论加拿大或中国。”

他说：“我接到来信后很忧心。共产党在迫害法轮功学员。他们在中国遭监禁，虐待，他们的声音被压制。政府散布谎言诋毁他们。”

麦克莱伦议员公开谴责中共的活摘器官罪行，并说：“法轮功学员很守法，心态纯净。中共政府打压、消灭他们的做法令人作呕。”

他表示：“我相信中国人与世界其它地区的人一样，他们希望能象自由的人那样生活，能在发出个人声音时，不用担心被中共迫害。”◇

“科学更需要探索和实践”

【明慧网】李其华，1931年入伍，离休前历任第二军医大学校长、总后卫生部政委、北京301医院院长。

李其华的老伴患重病几十年，修炼法轮功后，疾病全消。李其华惊讶于法轮功的神奇效果，于1993年也开始修炼，从此，他的一身病也不药而愈。

修炼法轮功后，李其华不但身体越来越好，思想境界也有了明显的升华。李其华亲身经历的这一切，使他深感法轮功是真正的更高的科学。在《原则不是科学研究的出发点，科学更需要探索和实践》一文中，李其华——这位80多岁的老人说出了心里话，他在文中写道：

“我苦苦追求，探索，思考一生中的许多重大问题，人生观和世界观的问题、医学中的生命科学问题、社



会科学的问题，都在《转法轮》一书中迎刃而解了。我的思想境界可以说来了一个升华。”

“其实不只是我一个人这样，就

我所知，我所在的北京老年人学习法轮功小组，70多岁、80岁以上者有好几位，他们中的许多人是被称为‘老革命’、‘老干部’、‘老科学家’、‘老教授’的领导和高知识阶层，这些人不是盲目地（相信什么），不是头脑简单的。他们是经过认真思考后修炼法轮功的。”

“他们和我一样，在古稀之年才得到李洪志老师的大法，都感到太幸运，太有缘，太珍贵了。同时，大家也有个心愿，愿我们的老战友、老同事、老领导，愿我们的中年一代、年轻一代，少年一代，都能放下固有的观念，平心静气地读一读《转法轮》，炼一炼法轮功，然后再想一想，我们这些老者说的是否有那么一点儿道理；想一想，大法对我们的精神文明建设到底是不是有益还是有害。”◇

如此解决家庭纠纷 婆婆和小姑都服了

【明慧网】“唉！又要过年了，这个年可怎么过呀？”那年过年前，婆婆愁得唉声叹气，没精打采。

原来，丈夫的弟弟和两个妹妹在一起合伙做生意，闹了意见，互不来往。去年过年，因为丈夫的大妹妹得帮我婆婆干活，小妹妹为了免得和姐姐见面起争端，也为了不惹她妈妈生气，过大年时全家去外地旅游了。

丈夫的父亲在文化大革命时被迫害而死，丈夫一直帮婆婆支撑着这个家。这次，丈夫出面调节也没有效果。弟弟和妹妹针尖对麦芒，谁也不肯退让一步。

我问婆婆到底是怎么回事，婆婆说：“一方索要三十万元，一方只答应给二十万元，僵持不下。”

我想：让我听到这个事情大概也不是偶然的，我是法轮功弟子，怎么办才好呢？想到自己辛辛苦苦开小卖部，积攒了十几万元钱，不如拿出来帮婆婆解难吧！

我对婆婆说：“妈，别发愁，我有办法。我拿十万元，让哥哥以为妹妹同意给三十万，让妹妹以为哥哥同意要二十万就行，两头都不用说是怎么回事，问题就解决了，就可以过个安稳年了。”

婆婆又惊又喜，直说：“这还行？这还行？”

回到家，跟丈夫一说，他愣了，没想到我那么大方，能出那么多钱来帮他家解决问题。

丈夫如实地跟他妹妹讲了我的主意，妹妹被感动了，说：“嫂子这么诚心诚意地帮我解决问题，我服了。这十万元钱算我跟嫂子借的，明年有钱了再归还。”

丈夫回家来跟我学这话，我也没当回事。

第二年，妹妹果真还给我十万元钱，还多给了一年的利息钱。丈夫对我说：“咱们原来存钱的年限长，利息高。提前取出来，利息就按活期算，就那么一点了。你算算咱们亏了多少利息？”

我笑了：十万元钱我都舍得了，一点利息又算得了什么呢？现在家庭矛盾解决了，钱也基本回到手了。丈夫也觉得两全其美，很高兴。（文/大陆大法弟子）◇



绘画《圣缘》 作者：大陆大法弟子

锦州市女教师被辽宁女子监狱迫害的经历

【明慧网】我是辽宁省锦州市某中学的一名教师，今年六十六岁，一九九六年修炼法轮大法。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我去北京为法轮功上访，遭到北京警察的绑架。两天后，当地警察把我接回来，直接劫持到锦州市看守所，非法关押了八个月，邪党法院对我非法判刑五年。二零零三年一月十五日，我被劫持到沈阳大北监狱（现在的辽宁女子监狱）迫害。在黑监狱的五年里，我被恶人殴打致大脑严重损伤。二零零七年出狱时，什么事情都想不起来了。后来通过学法炼功，大法的超常再次在我身上展现，现在我的身体与记忆已经完全恢复了正常。下面，就是我在辽宁女子监狱所遭受的迫害。

我到辽宁女子监狱的第一天，就遭到了恶人惨无人道的毒打。当天上午，我直接被送到了入监队。一进入监队我就坐那了，因为在看守所我一直绝食反迫害，身体特别虚弱。一个叫郭乃娟的警察对我吼道：“你站起来！”我说：“我站不起来。”她又骂道：“你不要脸！”

一个叫安蕊的警察就把我送到三监区，交给了叫三侠（音）、夏涛的两个杀人犯监控我。她们两个就叫我先跟她们学“报告词”，说什么“犯人某某某报告”。我说：“我不是犯人，不学。”这一下她俩便凶相毕露，不由分说的就对我大打出手，扇嘴巴、撩起棉袄用东西抽，把我打倒后再用脚猛劲碾腿肚子，当天发的棉袄被她们撕打成了一条一条的，一直打到下半夜十二点多，我被打得神智不清。这俩人才把我拖回监舍，扔在水泥地上。同监舍的犯人都惊讶：“怎么打成这样？”

此后，她们就对我重点迫害。天天白天到饭厅里逼坐小板凳，小板凳只有二寸宽，四寸长，一坐就是一天，坐的腿都不会走路。晚上回来后，还叫我拿铁刷子挨个蹭厕

所便池，然后拖洗走廊，这些活都干完后，再到厕所坐两个小时的小板，才让回去睡觉。这样折磨近两个月后，又叫我下到车间干活，加工制作警察服。

辽宁女子监狱迫害大法弟子手段毒辣、残忍。每天除了超强度的劳动外，还唆使犯人对大法弟子进行各种各样的精神折磨与肉体迫害。抚顺法轮功学员侯素荣，曾经是女高音歌唱家。监狱恶警为了逼迫她“转化”，将她整天关小号里，进行毒打、精神摧残等各种手段折磨她，最后将侯素荣迫害致精神失常。

我不背监规，经常被关小号、毒打、二十四小时坐板等。有一次，监狱强行对大法弟子搞所谓的“转化”，她们因为我不“转化”，就用各种手段折磨我：狱警指使犯人每天除了对我连踢带打外，二十四小时坐板，不让睡觉，连眼睛都不让闭，稍一闭眼，一盆凉水就从头顶泼下来。寒冬腊月的沈阳特别的冷，加之寒风一吹，身上直打冷战。并且不让洗漱、不让上厕所、不让说话、不让花钱买东西、不让打电话、不让写信等等。

这些恶人因为有狱警撑腰，越心黑手辣的越受到加分减刑，所以她们对大法弟子施暴时人性丧尽，无所顾忌。打我时，专门往脑袋上打，我的脑袋当时伤的非常严重，经常疼的难以忍受，脸颊都漆黑，记忆力减退，表情、动作迟缓，纽扣都系不好；腿肿的老粗，走路一瘸一拐的。在体检时狱医说：“怎么打的这么严重？”那时我已经出现精神恍惚。

一天，有个诈骗犯叫刘妍，她欺骗我说：现在百分之百都“转化”了，谁不“转化”也过不去关，不“转化”就得死里头等等，并用儿女情来动摇我。也是被情拽下来了，就稀里糊涂的在她已经写好的纸上签了字。过后我明白过来，知道自己错了，马上声明我不“转化”，坚修大法到底，不管他们怎么打我，我就是不“转化”。我先找监区长郭乃娟，可是她老躲着不见我，我就一次次的

找。她一看实在拖不过去了，有一天，她终于把我叫到办公室问我：“你一次又一次找我，你到底想干啥呀？”她以为那两个杀犯人把我打得那样惨，监狱还给她俩减刑我不服气呢。我说：“我不是这个意思，我修的是真、善、忍，我不怨恨她们，并且我希望她们有一个美好的未来。我找你的意思就是制止迫害，今后不许再打大法弟子，她们之所以敢这样猖狂，就是因为有保护伞，她们才这样心狠手辣。”我这一番话，当时明显感到对郭乃娟震慑很大。

我所在的三监区是所谓的“模范监区”，三天两头有上级来，还有参观的。有一次，又来参观的了，我就跑出去想反映真实情况，被一名警察给拽回开了，队长王风云把我带到办公室后，就气急败坏的打我嘴巴，狠劲踢我，然后又用电棍电我。我就发正念，结果电棍不管事，她当时吓得不敢电了。呆了老半天后，她就走了，从这以后，这个小队就换队长了。

一天晚上收工后，我上厕所，看见一名大法弟子正在被犯人毒打，我就喊：“不许打好人！”这时包夹在厕所上来就打我，说：“也没打你，你管啥闲事？”她们就连拉带扯的把我整到一个专门迫害大法弟子的一个密室里，这个密室白天总挂着窗帘，都准备好了想收拾我。结果那天晚上值班的是一个明白真相的犯人，她说：今晚我班，谁也不准打她。我躲过了一劫。我知道这是慈悲的师父救了我。每次让写思想汇报，我都写成讲真相的材料，想以此来救那些警察。后来有的狱警也明白一些真相，一次会上，小队长宣布说：“以后别打法轮了”。打我嘴巴最多的那个队长也转变了态度。

我在辽宁女子监狱所遭受的痛苦折磨，也仅仅是冰山一角。如果不是我心中始终装着大法和师父的慈悲呵护，恐怕是难逃死劫。我现在只想告诉那些还在参与迫害的人，为了你和你的家人，立即停止迫害，远离中共邪党，用实际行动赎回未来。◇

给个棒槌就纫针？

【明慧网】“给个棒槌就纫针（认真）”——您犯过类似的错误吗？您看清事物的全貌和真相了吗？

一根小小的柱子，一截细细的链子，拴得住一头千斤重的大象。荒谬吗？然而这荒谬的场景却不罕见。

那些驯象人，在大象还是小象的时候，就用一条铁链将它绑在水泥桩或铁柱上，无论小象怎么挣扎都无法挣脱。小象渐渐地习惯了不挣扎，直到长成了大象。这时的大象本可以轻而易举地挣脱链子，可它却丧失了挣脱的意识。

小象被链子绑住了，大象则是被扭曲的习惯绑住——驯象人给大象“洗脑”了。

驯象人利用的训练理论是巴甫洛夫的“条件反射”学说。



兼听则明，偏信则暗。要想理性思维，正确判断，获得全面的信息是前提。

看看当今人类社会，“驯象人”仍大有人在。心甘情愿将自己绑住的“大象”，又何其多也！

用“条件反射”原理驯象，象便下意识地按驯象人的意旨“自律”；用“条件反射”原理驯人，人就成了统治者愚弄和利用的工具。已沦为工具了，还自我感觉良好，不能不说是人的悲哀。

更可悲的是，当有人向这样的“大象”讲真相时，他们会不由自主地站在“驯象人”的立场，为“驯象人”辩解。是非完全被扭曲颠倒了。

生活在中国大陆的人，从出生开始，就掉进了只有单方面信息的铁桶，不知“对称信息”为何物：

打右派五十多万，从未听右派们发一言；

打倒刘少奇、彭德怀，从未见刘、彭辩一语；

迫害法轮功，也未让法轮功学员说一句……

用一言堂、单方面信息搞狂妄滥炸（洗脑），是中共邪党的拿手戏。多少人被洗没了分辨是非的智慧而不自知。

我们中国人不要做被洗脑的“大象”。中共给个棒槌，可别去纫针。还是从中共的谎言中解脱出来，看看明慧网等媒体上的真相资料，理智地选择自己的未来吧。（文/大路）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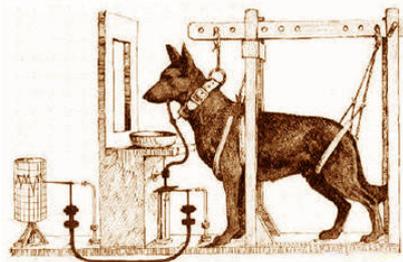
中共洗脑术中的“条件反射”

【明慧网】诺贝尔奖得主、俄国生理学家巴甫洛夫最早提出了经典性条件反射。条件反射是指：两样没有联系的东西，因长期一起出现，以后当其中一样东西出现时，便无可避免地联想到另一样东西。例如，声音不会使狗分泌唾液，但是如果在每次喂食之前弄出铃声，若干次之后，狗听到铃响就会分泌唾液，这种因声音信号的刺激而发生的反应叫条件反射，声音叫条件刺激。美国心理学家约翰·华生在实验中证明，人类的情绪（如恐惧）也能被制约。

中共每次搞运动，都要造谣抹黑，煽动民众的仇恨。1999年7月，中共江泽民集团为诬陷法轮功，多次运用“条件反射”洗脑术。

案例 1：

河北任丘市华北油田马建民，本人及家族都有精神病史。一天，马建民一个人在家，家人回来时，



巴甫洛夫的经典性条件反射示意图

看到地板上有很多血，马建民肚子剖开，死在了厕所里。家人赶紧报案。当时公安局的人明明知道，马建民死的时候是一个人在家，为什么会剖腹，谁也不清楚。可是为了迎合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政策和捞取政治资本，他们硬把马建民的死说成是什么“找法轮”。

尽管央视去马建民家编排节目时，马建民的儿子一再声明其父的死与法轮功无关，并拒绝在电视上表演。但央视不顾事实，仍然一手编导了“剖腹找法轮”的骗局。

中共通过电视媒体把马建民肠子外流的惨象和法轮功强行联系在一起，投射到人们的脑海中，误导一些人先入为主地对法轮功产生恐惧和反感。

案例 2：

中共把山东新泰市泰山机械厂工人王安收，因精神病发作将其父母打死一案栽赃到法轮功头上，并用其父母头部被铁锹拍扁、鲜血满地的照片作为条件反射中的一环，让人们把对凶杀的恐惧和法轮功强拉在一起。

然而此案与法轮功毫无关系，在山东省新泰市人民法院的离婚判决书上再次证明了这一点：“本院认为，被告（王安收）婚前患精神病并隐瞒，婚后精神病多次复发，且经久治不愈，曾因精神病发作杀害自己的父亲。”

然而中共就是这样利用“条件反射”对民众洗脑和精神控制。